

# 2023 年茶海公园道路沿线绿化工程

## 采 购 合 同

甲 方：商南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乙 方：商南县星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

# 合同书

甲方(需方):商南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计价单位:万元。

乙方(供方):商南县星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计量单位:株。

经第三方招标和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自愿建立苗木购销合作关系,项目编号: SXZCZB2023-ZCCS-0835,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保障双方利益,特订立本合同:

## 1. 商品名称、规格、质量、数量、价格等

商品名称	规格及质量标准	数量 (株)	单价	总价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栽植翠竹	保栽保活	30000	26	78	2023.9 .15-24	商南 县境 内 指定 地点
栽植茶花	五年生,冠幅50 cm,土球50cm	1000	49.05	4.905		
合计				82.905		

合计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玖仟零伍拾元整

## 2. 资质保证:

2.1 乙方保证具有从事本合同约定商业行为的合法经营权,已合法取得涵盖本合同所涉及苗木的经营资质。

2.2 因乙方违法经营或超范围经营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应加倍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直接和预期可得利益损失。

2.3 乙方提供加盖单位公章或签字的上述资质文件副本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3. 采购方式:

3.1 甲方每次采购前，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乙方下达订单，订单内容应详细说明订购苗木的品名、数量、交货地点和特殊要求等；

3.2 乙方每次送货必须有甲方指定的收货单位收货单据，作为送、收货及甲方付款的凭证。

4. 工期：10 日历天

5.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产品的质量标准为：合格，并具备“两证一签”标准。

6. 苗木价格：

6.1 苗木价格由磋商时供应商最终报价确定；

6.2 乙方应保证按甲方订单要求的时间保质保量的送货到交货地点，不得延期，否则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 付款方式

7.1 合同金额：捌拾贰万玖仟零伍拾元整（¥82.905 万元）。

7.2 结算方式：转账支票方式；

7.3 双方确认采用银行汇款方式，乙方于送货清单并开具发票到甲方的指定地点对账，甲方在核对确认无误后支付；

7.4 甲方将货款转入乙方指定的帐户，不得将货款交给其他人员或转入其它的帐户。

8. 违约责任

8.1 因乙方不具备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相关资质或乙方交付的苗木存在质量问题或造成安全事故时，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剩余货款，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8.2 乙方延期或不能提供合格苗木而影响甲方对苗木的正常使用时，除按照当次货款金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当赔偿甲方因不能按时使用苗木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8.3 本条中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货款中扣除,甲方将在扣除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8.4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苗木有任何意见,可随时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及时改进,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的合作。

### 9.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10. 其它

1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关附件、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订单和往来文件(包含传真和数据电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采购单位:商南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成交单位:商南县星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商南县育才路2号

地址:商南县富水镇富水街

电话:0914-6322638

电话:13509141519

开户银行:商南农商银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商南县农行营业部

账号:2708050101201000185737

账号:26825101040014259

日期:2023年9月15日

日期:2023年9月15日